

湖州南浔兴云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吨绿色新材料项目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电话
组长	王政	湖州南浔兴云建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政	13059926622
(副组长)					
成员					
	凌志	湖州金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凌志	13579416290
	万奕	浙江恒利科技	总工	万奕	13767292356
	叶学芳	浙江湖州金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叶学芳	13849205299
	黄海明	湖州市水务集团	副总	黄海明	13589287237
	叶政	湖州金丽	副总	叶政	1500573498

湖州南浔兴云建材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1 日

验收意见

湖州南浔兴云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吨绿色新材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3 月 21 日，湖州南浔兴云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吨绿色新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企业新增土地 35.12 亩，拆除原有的 1 条 10 万吨级矿渣微粉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建设 1 条水渣矿粉生产线和 1 条复合微粉生产线，配套新建码头一个，并建设两个 300 吨级（水工结构按 500 吨级设计）泊位，购置立磨系统、燃气热风炉、斗式提升机等设备，实施绿色新材料项目。企业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 90 万吨复合微粉、30 万吨水渣微粉（20 万吨用于复合微粉生产，10 万吨直接出售）。本项目职工定员 50 人，实行一班制生产（每班工作 8 小时），年生产天数 300d。出于经济考虑，立磨线一般在夜间生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2 年 10 月委托编制了《湖州南浔兴云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吨绿色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2 月通过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南浔分局审批（审批文号：湖浔环建[2023]6 号）。该项目于 2023 年 3 月取得固定污染物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30503570587608Q001W）。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50000 万元，环保投资 68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经现场踏勘及分析，环保设施已经建设完成工程有：废气处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危废暂存点设置，本次验收范围及内容如下：

- ①废水——生活污水排放去向落实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②废气——项目 NO_x、颗粒物排放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③噪声——噪声。
- ④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为检查内容。

⑤工程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等，为本工程验收报告的检查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踏勘情况分析，本项目较原环评生产中变化主要为：2个 $\Phi 13\text{m} \times 26\text{m}$ 复合微粉的暂存筒调整为1个 $\Phi 9\text{m} \times 26\text{m}$ 、1个 $\Phi 3\text{m} \times 6\text{m}$ 筒仓，总筒仓数量不变，筒仓总暂存量在原有审批范围内，未新增污染物排放。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船舶生活污水纳入后方厂区污水管网，与企业生活污水一同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湖州南浔城投千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设备冷却水定期更换用作抑尘用水，抑尘废水地面吸收或蒸发损失，初期雨水、车辆冲洗水、地面冲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

（二）废气

码头吊运装卸粉尘：输送带密闭、喷雾增湿抑尘，路面洒水抑尘，吊机抓斗周边设置侧吸风集气罩，吊运装卸粉尘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汇入15m高排气筒（DA012）高空排放；

堆场粉尘、进料粉尘：堆场密闭；

输送粉尘：输送带密闭；

立磨粉尘、热风炉燃烧废气：热风炉配置有低氮燃烧器，与立磨粉尘经布袋（回收产品）后经同一根排气筒（DA001）排出；

1#~10#筒仓库顶呼吸粉尘：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DA002~DA011）高空排放；

混合粉尘、11#~21#筒仓库顶呼吸粉尘、散装粉尘：经各自脉冲除尘器后接入同一套脉冲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12）高空排放；

1#~10#筒仓散装粉尘：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DA002~DA011）高空排放、散装区域密闭；

车辆运输扬尘：喷淋洒水，自然扩散；

船舶燃油废气、汽车尾气：自然扩散。

（三）噪声

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加强厂区内绿化。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更换的布袋：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磁选杂质：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

日常疏浚污泥：送至附近砖瓦厂用于制砖；

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集中收集后委托湖州润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危险源，落实了相关应急措施，配备了充足的应急物资，预警设施。

2.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未安装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3.其他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湖州南浔兴云建材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该公司立磨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11#~21#筒仓混合粉尘废气处理设施出口、1#水渣微粉筒仓废气处理设施出口、2#水渣微粉筒仓废气处理设施出口、1#复合微粉筒仓废气处理设施出口、2#复合微粉筒仓废气处理设施出口、3#复合微粉筒仓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该公司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控点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该公司厂界东、厂界西、厂界北测点昼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 GB《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功能区标准，厂界南测点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

（二）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均可妥善处置，不排放。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符合环评中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根据《湖州南浔兴云建材有限公司废水、废气、噪声检测报告》（报告编号：23HY03001），相关内容表明，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可达到纳管标准。

2.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湖州南浔兴云建材有限公司废水、废气、噪声检测报告》（报告编号：23HY03001）、《湖州南浔兴云建材有限公司废气检测报告》（报告编号：23HY03005）相关内容表明，废气各排放监控点能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和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加强厂区内绿化。厂界噪声能达到相关标准。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更换的布袋：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磁选杂质：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

日常疏浚污泥：送至附近砖瓦厂用于制砖；

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集中收集后委托湖州润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空气、噪声均可达到相应验收执行标准。

六、验收结论

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结合本项目监测数据与实际现场踏勘结果，湖州南浔兴云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吨绿色新材料项目位于原环评审批地址，企业目前具有年产 90 万吨复合微粉、30 万吨水渣微粉（20 万吨用于复合微粉生产，10 万吨直接出售）的生产能力。经验收监测废气、废水、噪声污染物已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废均可妥善处置，不外排。基本满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先行验收条件，验收组原则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结论及建议

1、严格执行所制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生产、环保设备的运行、维护与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2、进一步完善、细化生态环境现状调查，给出明确的生态环境影响结论。
- 3、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加强废气的收集、处理，减少无组织排放，确保达标排放。
- 4、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船舶生活污水纳入后方厂区污水管网，与企业生活污水一同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湖州南浔城投千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加强噪声管理，保证厂界噪声排放达标。
- 5、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各类固废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确保处置过程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规范危废库建设，完善台账记录和环保标识标牌。
- 6、自觉接受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工作。

